

115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會計師、不動產估價師、
專利師、民間之公證人、植物診療師考試試題

等 別：高等考試
類 科：不動產估價師
科 目：土地利用法規
考試時間：2小時

座號：_____

※注意：(一)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

(二)不必抄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於本試題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三)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

- 一、請依現行區域計畫法、都市計畫法與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之相關規定，說明臺灣對於都市土地與非都市土地的土地利用理念。又對於管制都市土地與非都市土地的基本原則與做法為何？請分析之。(25分)
- 二、根據都市計畫容積移轉實施辦法第6條之規定，可送出容積的基地限制在三種土地類型，請說明是那三種土地類型可為送出容積的基地？請分析這三種土地被規定為送出基地的原理為何？當這些基地的容積被送出後，現行相關法規對送出基地的土地利用有何規範？(25分)
- 三、請比較說明都市更新、市地重劃及區段徵收三種土地開發類型的基本精神。並比較不同開發手段進行的土地開發，在開發後因土地估價目的不同，應有那些不同的考量因素？(25分)
- 四、請論述國土計畫法的實施，對於舊制度的都市計畫區內土地與非都市土地的利用與管制有那些改變？新舊制度的轉變在何種條件下，土地所有權人可以請求補償？理由為何？(25分)